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2段239號

電話：(02)2162-1177

##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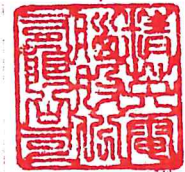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4~74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74~77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7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其他事項	77		三四
(十一)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8~79		三五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9, 82~87, 93~94		三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9, 88~89		三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79~80, 90~92		三六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79, 93~94		三六
5. 主要股東資訊	95		三六
(十五) 部門資訊	80~81		三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鍾依文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特定銷貨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銷貨收入較民國 109 年度銷貨收入成長約 23%，來自部分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成長率大於平均成長率且達一定金額，該等特定客戶之民國 11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佔民國 110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約 29%，因是將上述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因應程序彙整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
2. 自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中抽樣，抽核相關銷售訂單、出貨文件及收款文件等，確認銷貨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
3. 檢視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是否有異常情形。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子公司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精英電腦（香港）有限公司、精英電腦（韓國）股份有限公司、精英控股（香港）有限公司、Alpha Leader Limited. (HK) 及精英科技（泰國）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子公司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397,555 仟元及 1,484,186 仟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854,491 仟元及 780,899 仟元，皆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766,617	11	\$ 4,529,482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25,248	3	612,732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三)	2,383,320	10	3,923,199	1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6,54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7,729,516	32	4,257,076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及三二)	143,163	1	258,90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三二)	83,069	-	186,536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4,318,587	18	3,566,229	15	
1410	預付款項	111,231	-	190,256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17,093	1	116,45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8,284,392	76	17,640,877	74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1,696	-	41,702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10,13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9,926	-	15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2,661,510	11	2,801,574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二)	616,291	3	737,913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470,041	2	509,282	2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七)	587,573	2	593,155	3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八及三二)	8,165	-	12,6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973,513	4	894,439	4	
1915	預付設備款	31,277	-	54,241	-	
1920	存出保證金	221,077	1	228,363	1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四及十)	41,520	-	42,72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131,966	1	128,22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918	-	54,53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847,473	24	6,109,033	2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4,131,865	100	\$ 23,749,910	100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1,079,520	5	\$ 1,247,424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二十)	5,396,818	22	4,280,803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十及三二)	1,414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1,246,945	5	1,259,08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204,542	1	185,80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二)	219,457	1	210,68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四、十五及三二)	220,883	1	230,609	1	
2310	其他預收款(附註十二、二一及三十)	3,677,260	15	3,677,260	1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939,594	4	805,473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986,433	54	11,897,142	50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316,306	1	260,24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四、十五及三二)	253,495	1	440,937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34,933	-	41,79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	1,472	-	2,205	-	
2645	存入保證金	27,429	-	20,89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33,635	2	766,084	3	
2XXX	負債總計	13,620,068	56	12,663,226	53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四及二七)</b>						
3110	普通股股本	5,574,030	23	5,574,030	24	
3200	資本公積	5,438,962	23	5,914,883	25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679	-	29,39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0,468	1	250,46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6,667	-	62,843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62,814	1	342,705	1	
3400	其他權益	(934,067)	(4)	(816,146)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441,739	43	11,015,472	47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70,058	1	71,212	-	
3XXX	權益總計	10,511,797	44	11,086,684	47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 24,131,865	100	\$ 23,749,91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依文

經理人：王金來

會計主管：鍾遠青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二五及三二）			
4100	\$ 31,937,860	100	\$ 25,995,735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二）			
5110	<u>29,276,044</u>	<u>92</u>	<u>23,264,066</u>	<u>90</u>
5900	<u>2,661,816</u>	<u>8</u>	<u>2,731,669</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三、二六及三二）			
6100	704,551	2	634,121	2
6200	1,065,251	3	982,872	4
6300	<u>1,152,307</u>	<u>4</u>	<u>1,073,999</u>	<u>4</u>
6000	<u>2,922,109</u>	<u>9</u>	<u>2,690,992</u>	<u>10</u>
6900	( <u>260,293</u> )	( <u>1</u> )	<u>40,677</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三、十四、十五、二六及三二）			
7020	120,966	-	( 180,282)	( 1)
7225	-	-	343,491	1
7050	( 30,515)	-	( 75,418)	-
7100	63,333	-	99,471	-
7190	289,942	1	201,253	1
7060	( <u>14,768</u> )	<u>-</u>	( <u>10,024</u> )	<u>-</u>
7000	<u>428,958</u>	<u>1</u>	<u>378,491</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68,665	-	\$ 419,168	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七)	<u>75,274</u>	-	<u>353,218</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93,391</u>	-	<u>65,950</u>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 三、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81	-	94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839	-	( 1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 56)</u>	-	<u>( 189)</u>	-
		<u>3,064</u>	-	<u>649</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67,824)	-	( 8,58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28,961</u>	-	<u>8,202</u>	-
		<u>( 138,863)</u>	-	<u>( 379)</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 135,799)</u>	-	<u>270</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2,408)</u>	-	<u>\$ 66,220</u>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1,527	-	\$ 62,084	-
8620	非控制權益	<u>21,864</u>	-	<u>3,866</u>	-
8600		<u>\$ 93,391</u>	-	<u>\$ 65,950</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1,254)	-	\$ 63,768	-
8720	非控制權益	( 1,154)	-	2,452	-
8700		<u>(\$ 42,408)</u>	<u>-</u>	<u>\$ 66,220</u>	<u>-</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u>\$ 0.13</u>		<u>\$ 0.11</u>	
9850	稀 釋	<u>\$ 0.13</u>		<u>\$ 0.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依文



經理人：王金來



會計主管：鍾逸青



精實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附註四、八、十、三、二、四及二、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盈	未分配盈餘	餘	其他	非控制權益	總計
A1	\$ 5,574,030	\$ 5,913,183	\$ 24,217	\$ 203,879	\$ 51,766				\$ 68,760	\$ 11,018,764
B1	-	-	5,177	-	( 5,177)	-	-	-	-	-
B3	-	-	-	46,589	( 46,589)	-	-	-	-	-
C17	-	1,700	-	-	-	-	-	-	-	1,700
D1	-	-	-	-	62,084	-	-	-	3,866	65,950
D3	-	-	-	-	759	-	-	-	( 1,414)	270
D5	-	-	-	-	62,843	-	-	-	2,452	66,220
Z1	5,574,030	5,914,883	29,394	250,468	62,843	( 818,222)	2,076	71,212	11,015,472	11,086,684
B1	-	-	6,285	-	( 6,285)	-	-	-	-	-
B5	-	-	-	-	( 56,558)	-	-	-	-	( 56,558)
C15	-	( 501,663)	-	-	-	-	-	-	-	( 501,663)
C17	-	1,143	-	-	-	-	-	-	-	1,143
T1	-	24,599	-	-	-	-	-	-	-	24,599
D1	-	-	-	-	71,527	-	-	-	21,864	93,391
D3	-	-	-	-	225	( 115,845)	-	-	( 23,018)	( 135,792)
D5	-	-	-	-	71,752	( 115,845)	-	-	( 1,154)	( 42,408)
Q1	-	-	-	-	4,915	-	-	-	-	-
Z1	5,574,030	5,438,962	35,679	250,468	76,667	( 934,067)	2,186	70,058	10,441,739	10,511,7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依文

經理人：王金來

會計主管：鍾逸青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8,665	\$ 419,16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06,939	583,146
A20200	攤銷費用	77,634	66,6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752)	( 8,27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之淨評價損失(利益)	4,017	( 6,316)
A20900	財務成本	30,515	75,418
A21200	利息收入	( 63,333)	( 99,471)
A21300	股利收入	( 348)	( 31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 份額	14,768	10,02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淨額	1,928	( 11)
A23100	處分資產利益	-	( 343,491)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42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430	( 4,30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84,244)	( 9,945)
A29900	子公司清算利益	( 55,920)	-
A29900	租賃修改淨損失	517	-
A29900	遞延收入	( 6,861)	( 6,862)
A30000	營業資產/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6,527)	( 166)
A31130	應收票據	( 6,548)	-
A31150	應收帳款	( 3,310,124)	( 181,7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2,142	( 105,540)
A31200	存 貨	( 760,051)	( 813,681)
A31230	預付款項	43,433	( 63,01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635)	272,417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3,465)	( 3,988)
A32150	應付帳款	1,120,079	113,6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1,139)	82,165
A32200	負債準備	8,846	( 13,46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4,121	( 224,60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80)	1,658
A32990	長期遞延收入	-	5,00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056,393)	( 253,5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66,956	\$ 106,44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48	31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327)	( 52,146)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u>4,892</u>	( <u>195,212</u>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1,999,524</u> )	( <u>394,112</u>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6,378	( 470,521)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7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5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6,943)	( 231,41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62	27,578
B02900	其他預收款增加	-	2,315,5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65)	( 2,15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925	1,32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5,550)	( 10,32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 19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淨增加	( 22,016)	( 44,31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u>144,579</u> )	( <u>76,200</u>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80,586</u>	<u>1,509,12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78,357)	( 534,838)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8,037	5,64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966)	( 8,31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247,366)	( 239,79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58,221)	-
C09900	逾期末領股利轉資本公積	<u>1,143</u>	<u>1,7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975,730</u> )	( <u>775,608</u>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u>68,197</u> )	( <u>62,558</u> )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762,865)	276,85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529,482</u>	<u>4,252,63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66,617</u>	<u>\$ 4,529,48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依文



經理人：王金來



會計主管：鍾逸青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6 年 5 月成立，同年 6 月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個人電腦主機板、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系統及控制介面卡等產品之產銷。

本公司股票自 83 年 9 月 21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且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新台幣為表達貨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11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合併公司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

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關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七及八。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

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及建築物。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租賃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情況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電腦設備之銷售。由於電腦設備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

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主係來自提供客戶電腦設備維修服務，相關維修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因個別維修服務提供期間短暫，合併公司係按已完成之維修服務合約認列收入。

## (十六)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九）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提前終止租約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終止之損失。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中資產之移轉若符合 IFRS 15 之銷售，合併公司僅就移轉給買方之部分認列相關出售損益，並就非市場行情之條款進行調整以按公允價值衡量銷售價格。資產之移轉若不符合 IFRS 15 之銷售，交易係視為融資。

##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此外，110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後續發展之不確定性以及金融市場之波動對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所造成之影響，致違約機率之估計具較大之不確定性。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三)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此外，近期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後續發展對營運可能中斷所造成之影響之不確定性及金融市場之波動，致推估之現金流量、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估計具較大之不確定性。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商譽帳面金額參閱附註十七。

### (四) 所得稅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事實及情況改變時，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或迴轉，該等認列或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五) 負債準備之認列及衡量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係於認列產品銷售收入時估列，並按保固維修期間內之數量、該等產品歷史及預期維修率及預計單位維修成本估列。合併公司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之，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之估列。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外幣現金	\$ 925	\$ 89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79,564	1,690,91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547,728	2,780,712
附買回票券	138,400	56,960
	<u>\$ 2,766,617</u>	<u>\$ 4,529,482</u>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10%~3.70% 及 0.10%~2.8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625,248</u>	<u>\$612,732</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19	\$ 25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41,677</u>	<u>41,677</u>
	<u>\$ 41,696</u>	<u>\$ 41,702</u>

本公司從事雙元貨幣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截至 110 及 109 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18,943 仟元及 11,133 仟元。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MiTAC Holdings Corporation 公司普		
通股	<u>\$ -</u>	<u>\$ 10,135</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 MiTAC Holdings Corporation 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度按公允價值出售 MiTAC Holdings Corporation 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915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一)	\$ 1,404,181	\$ 2,485,857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附買回票券(一)	975,089	1,433,249
質押定期存款(二)	<u>4,050</u>	<u>4,093</u>
小 計	<u>\$ 2,383,320</u>	<u>\$ 3,923,199</u>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26%~2.75% 及 0.30%~2.80%。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6,548</u>	<u>\$ -</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7,730,315	\$ 4,259,627
減：備抵損失	( <u>799</u> )	( <u>2,551</u> )
	7,729,516	4,257,0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143,163</u>	<u>258,909</u>
	<u>\$ 7,872,679</u>	<u>\$ 4,515,98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26	\$ 72,138
應收退稅款	13,378	69,363
應收廢料轉賣款	29,092	22,165
其他	61,016	43,756
減：備抵損失	( 20,443)	( 20,886)
	<u>\$ 83,069</u>	<u>\$ 186,536</u>
 <u>催收款項</u>		
催收款項	\$ 2,863,403	\$ 2,941,558
減：備抵損失	( 2,821,883)	( 2,898,838)
	<u>\$ 41,520</u>	<u>\$ 42,720</u>

(一) 應收帳款

與潛在客戶交易之前，合併公司綜合內部信用評等系統及外部避險機構之評估結果，衡量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二次，每週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及回收情形，以確實呈現應收帳款情況暨實際價值。

合併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因授信期間短，故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確定無法收回，合併公司直接就預期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全額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7,664,903	\$ 208,316	\$ -	\$ -	\$ 259		\$7,873,47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540)	-	-	( 259)	( 799)	
攤銷後成本	<u>\$7,664,903</u>	<u>\$ 207,776</u>	<u>\$ -</u>	<u>\$ -</u>	<u>\$ -</u>		<u>\$7,872,679</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4,220,952	\$ 296,149	\$ 941	\$ 19	\$ 475		\$4,518,53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048)	( 19)	( 9)	( 475)	( 2,551)	
攤銷後成本	<u>\$4,220,952</u>	<u>\$ 294,101</u>	<u>\$ 922</u>	<u>\$ 10</u>	<u>\$ -</u>		<u>\$4,515,98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551	\$ 8,471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752)	( 5,913)
外幣換算差額	-	( 7)
年底餘額	<u>\$ 799</u>	<u>\$ 2,551</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對於有減損疑慮之其他應收款，扣除其抵押品之價值後，認列100%備抵呆帳。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0,886	\$ 21,717
外幣換算差額	( 443)	( 831)
年底餘額	<u>\$ 20,443</u>	<u>\$ 20,886</u>

### (三) 催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於有減損疑慮之催收款，扣除其抵押品之價值後，認列 100% 備抵呆帳。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898,838	\$ 3,096,35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50,702)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 2,365)
外幣換算差額	( 76,955)	( 144,453)
年底餘額	<u>\$ 2,821,883</u>	<u>\$ 2,898,838</u>

###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733,541	\$ 1,239,650
在製品	180,344	137,942
原物料	<u>2,404,702</u>	<u>2,188,637</u>
	<u>\$ 4,318,587</u>	<u>\$ 3,566,229</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9,276,044 仟元及 23,264,066 仟元。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1,430 仟元；109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4,305 仟元。

### 十二、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精英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電腦週邊產品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買賣	100%	100%	
	精英電腦(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筆記型電腦、電腦週邊產品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買賣	100%	100%	
	精英電腦(維京島)控股公司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3)
	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精英電腦(韓國)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之銷售、買賣、維修及商品仲介	100%	100%	
	Dragon Asia Trading Co., Ltd. (BVI) (Dragon Asia)	投資相關業務	-	-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Unitop International Corp.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4)
	Unity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精英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精英控股(香港))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1)、(2)
	精英科技(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產品之生產、 銷售及買賣	99.99%	99.99%	
Dragon Asia Trading Co., Ltd. (BVI)	Million Up Finance Limited (Million Up)	投資相關業務	-	-	(1)
精英電腦(維京島)控股公 司	Venture Well Holdings Limited (BVI)	投資相關業務	68.45%	68.45%	
精英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訊瑞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儀器、儀表、電 腦配件及其他外殼的生 產和維修	100%	100%	
	北京訊潤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儀器、儀表、電 腦配件及其他外殼的生 產和維修	100%	100%	
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	Super ECS USA, Inc.	電腦主機板、電腦週邊產品 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 買賣	100%	100%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 公司	電腦主機板、筆記型電腦、 電腦週邊產品、相關零組 件及組裝系統等之銷售 及買賣	100%	100%	
Unitop International Corp.	精英電腦(蘇州工業園區) 有限公司	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及相 關零件之開發及生產	100%	100%	(4)
Unity Investments Limited	Unique Sino Limited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Million Up Finance Limited	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興英科技)	生產、研發多層線路板、主 機板、台式機、筆記型電 腦整機組裝、平板電腦及 電腦週邊產品	-	-	(1)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興英數位科技)	生產、研發多層線路板、主 機板、台式機、筆記型電 腦整機組裝、平板電腦及 電腦週邊產品	-	-	(1)
Venture Well Holdings Limited (BVI)	Affi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Advaz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投資相關業務	100%	100%	
	Alpha Leader Limited (HK)	電子零組件及 IC 買賣	100%	100%	
Unique Sino Limited	群茂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產品批發及進 出口, 提供相關產品技術 諮詢及維修服務	100%	100%	
Affi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Protac International Computer, S.L.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與買賣	100%	100%	
Advaz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北京訊宜創新電子有限公 司	從事電腦及其週邊產品及電 子類相關零部件批發及 技術、維修諮詢服務	-	100%	(5)
精英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精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精英數位科技)	生產、研發多層線路板、主 機板、台式機、筆記型電 腦整機組裝、平板電腦及 電腦週邊產品	100%	100%	(1)、(2)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	生產、研發多層線路板、主 機板、台式機、筆記型電 腦整機組裝、平板電腦及 電腦週邊產品	100%	100%	(1)

上表所列之子公司均已併入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除部分被投資公司歇業或清算，其財務報表未經查核外，其餘皆依據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1)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活化大陸資產計畫，並於 106 年 4 月與 Ever Unicorn Estate Limited (以下簡稱 Ever Unicorn) 簽定合約，分二期執行：

A. 股權買賣：興英科技轉移營運及相關資產負債予精英數位科技後，Ever Unicorn 購買 Dragon Asia 100% 之股權，交易金額為人民幣 1,150,000 仟元至 1,375,000 仟元。

B. 搬遷補償：精英數位科技預計於 110 至 112 年搬遷，並按搬遷進度分期取得搬遷補償金人民幣 2,500,000 仟元。

搬遷補償收入扣除搬遷相關成本及費用後之盈餘款將用以支應建置精英數位科技新廠所需之土地、設備及廠房，以及營運所需資金。

因交易架構及付款方式改變，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1 月 23 日決議通過並與 Ever Unicorn 簽訂增補協議內容：

股權交易更改為兩階段，第一階段交割 Dragon Asia 之 52% 股權，Ever Unicorn 支付人民幣 600,000 仟元股權價款。而後待本公司將興英科技除土地與建物外之其他非目標資產負債剝離完成，且興英科技完成一期土地地目變更程序等第二階段股權交易先決條件後，始進行股權交易第二階段，即 Ever Unicorn 支付剩餘款項人民幣 550,000 仟元，本公司交割 Dragon Asia 剩餘 48% 股權。另，若二期土地廠房未被主管部門納入城市更新計畫，屆時雙方針對後續合約進行將另行友好協商。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1 月 23 日決議通過子公司 Dragon Asia 及 Million Up 配合活化大陸資產計畫進行辦理現金減資案，減資金額均為美金 69,327 仟元。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7 日收取第一階段股權價款人民幣 600,000 仟元，並完成 Dragon Asia 52% 股份轉讓交割程序，因本公司認為尚未完成移轉附屬於相關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故將該款項帳列其他預收款（請詳附註二一），相關股權移轉並已於 107 年 5 月 1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備函。

依據與 Ever Unicorn 簽署之股權交易合約，子公司興英科技需將約定非目標資產負債剝離，故於 107 年 4 月 26 日經該公司董事會決議進行分割作業，將非目標資產負債分割予 107 年 5 月 17 日新設之興英數位科技。分割後興英科技及興英數位科技同為 Million Up 之 100% 持股之子公司，原有股東之權益不受影響。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給予興英科技員工經濟補償金，以利後續分割作業之進行。共計支付人民幣 113,963 仟元，已於 109 年發放完畢。另子公司興英科技並已於 108 年 7 月 1 日完成分割作業，將其中部分之非目標資產負債淨額人民幣 454,051 仟元分割予興英數位科技作為資本。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8 月 12 日決議通過，因投資架構調整，由本公司之子公司 Million Up 出售興英數位科技 100% 股權予本公司之子公司精英控股（香港）。交易價格將以交易時興英數位科技之淨值為訂價基礎。該申請股權受讓案已於 109 年 5 月 4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800244950 號函核准在案，並於 109 年 5 月 29 日，經四方（Dragon Asia、Million Up、精英控股（香港）及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協議，採債權債務互抵方式，以上述本公司、Dragon Asia 及 Million Up 等各相關公司之應收（付）減資股款、本公司對子公司精英控股（香港）之增資款美金 69,327 仟元暨子公司 Million Up 出售興英數位科技 100% 股權予子公司精英控股（香港）之讓受款項，進行四方帳列之債權與債務互抵，完成興英數位科技股權移轉予精英控股（香港）。

Ever Unicorn 按增補協議內容提前要求本公司交割 48% 股權，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25 日收取第二階段股權價款人民幣

550,000 仟元，帳列其他預收款（請詳附註二一），並於 109 年 8 月 25 日完成 Dragon Asia 48% 股份轉讓交割程序，相關股權移轉已於 109 年 9 月 29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備函。本公司於 Dragon Asia 股權 100% 交割後，因對 Dragon Asia、Million Up 及興英科技已喪失控制力，故除列相關子公司，剩餘權益分別帳列精英控股（香港）及興英數位科技。

本公司經評估相關協議及執行現況，認為已完成部分相關資產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故於 109 年度除列相關使用權資產 190,759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 627,104 仟元、其他流動資產 184,682 仟元及轉列相關預收款 1,346,036 仟元（人民幣 315,453 仟元）為處分資產價款，計認列處分利益 343,491 仟元，並認列相關所得稅費用 288,248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五、二一及二七。

截至 110 年底止，本公司認為因尚未完成移轉附屬於剩餘資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故將其餘預收 Ever Unicorn 股權價款 3,677,260 仟元（人民幣 834,547 仟元）帳列其他預收款。

上述交易合約條款中訂明，買、賣雙方若涉及違約情事，違約方除須支付守約方實際損害賠償及相關費用外，守約方並有權決定是否解除合約。

- (2)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活化大陸資產計畫，投資設立持股 100% 之子公司精英控股（香港）美金 101,000 仟元，透過新設子公司再轉投資設立大陸地區持股 100% 之精英數位科技美金 100,000 仟元，分別於 106 年 4 月及 106 年 6 月設立完成。本公司於 106 年度共注資精英控股（香港）美金 17,000 仟元，並分別於 106 年及 108 年中陸續投資精英數位科技美金 5,500 仟元及 10,000 仟元。
- (3) 精英電腦（維京島）控股公司於 109 年 6 月經其董事會決議進行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6,845 仟元並匯回本公司。
- (4) 精英電腦（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於 110 年 2 月經其股東會決議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0,000 仟元，並於 110 年 5 月匯回其投資公司 Unitop International Corp.。Unitop International Corp. 於 110

年 6 月經其董事會決議將進行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0,000 仟元，並於 110 年 8 月 2 日匯回予本公司。

(5) 北京訊宜創新電子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0 月經其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並於 110 年 4 月 19 日經北京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註銷登記，並於 110 年第四季匯回清算股款美金 3,870 仟元予其投資公司 Advaz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IoTecha Corp.(一)		
普通股	\$ -	\$ -
特別股	<u>9,804</u>	<u>-</u>
	9,804	-
富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二)	<u>122</u>	<u>150</u>
合計	<u>\$ 9,926</u>	<u>\$ 150</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損	(\$ 14,768)	(\$ 10,024)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失總額	<u>(\$ 14,768)</u>	<u>(\$ 10,024)</u>

#### (一) IoTecha Corp.

IoTecha Corp. 主要業務為智能充電系統及軟體開發設計。109 年第 4 季 Iotecha Corp. 辦理現金增資及其他股東執行認購普通股，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因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股，致普通股及特別股持股比例分別變更為 19.62% 及 14.47%，該現金增資及普通股認購於 110 年第 2 季完成，致普通股及特別股持股比例分別變更為 19.61% 及 8.15%，惟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佔有 IoTecha Corp. 一席董事席次，具有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衡量。

(二) 富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投資富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50 仟元，取得 35% 之股權，該公司已於 110 年 1 月 26 日設立登記完成，設立資本額 429 仟元。

富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1 月經其股東會決議進行清算。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及改良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934,183	\$ 4,208,507	\$ 21,123	\$ 940,622	\$ 8,104,435
增 添	-	223,074	476	89,261	312,811
處 分	-	( 22,315)	( 106)	( 44,962)	( 67,383)
重 分 類	-	9	-	( 116)	( 107)
淨兌換差額	( 21,142)	( 38,457)	( 207)	( 7,024)	( 66,83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2,913,041</u>	<u>4,370,818</u>	<u>21,286</u>	<u>977,781</u>	<u>8,282,926</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1,973,089	2,527,168	14,932	739,844	5,255,033
折舊費用	127,808	227,620	1,674	58,662	415,764
處 分	-	( 18,663)	( 64)	( 42,893)	( 61,620)
重 分 類	-	-	-	( 41)	( 41)
淨兌換差額	( 14,457)	( 14,569)	( 114)	( 4,081)	( 33,22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2,086,440</u>	<u>2,721,556</u>	<u>16,428</u>	<u>751,491</u>	<u>5,575,915</u>
<u>累計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6,637	228	10,963	47,828
處 分	-	( 1,889)	-	( 184)	( 2,073)
淨兌換差額	-	( 195)	( 1)	( 58)	( 25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34,553</u>	<u>227</u>	<u>10,721</u>	<u>45,50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826,601</u>	<u>\$ 1,614,709</u>	<u>\$ 4,631</u>	<u>\$ 215,569</u>	<u>\$ 2,661,510</u>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08,206	\$ 4,101,511	\$ 21,609	\$ 914,750	\$ 7,946,076
增 添	-	458,425	1,441	57,255	517,121
處 分	( 3,193)	( 411,804)	( 2,160)	( 39,759)	( 456,916)
重 分 類	-	( 870)	-	628	( 242)
淨兌換差額	29,170	61,245	233	7,748	98,39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2,934,183</u>	<u>4,208,507</u>	<u>21,123</u>	<u>940,622</u>	<u>8,104,435</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1,828,910	2,629,392	15,326	715,174	5,188,802
折舊費用	127,275	206,850	1,471	53,615	389,211
處 分	( 3,193)	( 347,656)	( 2,012)	( 36,418)	( 389,279)
重 分 類	-	( 897)	-	864	( 33)
淨兌換差額	20,097	39,479	147	6,609	66,33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1,973,089</u>	<u>2,527,168</u>	<u>14,932</u>	<u>739,844</u>	<u>5,255,033</u>
<u>累計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74,215	224	10,838	85,277
處 分	-	( 38,050)	-	( 44)	( 38,094)
淨兌換差額	-	472	4	169	64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36,637</u>	<u>228</u>	<u>10,963</u>	<u>47,828</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961,094</u>	<u>\$ 1,644,702</u>	<u>\$ 5,963</u>	<u>\$ 189,815</u>	<u>\$ 2,801,57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及改良物	
建築物	20年
建築改良物	2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15年
運輸設備	4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處分內湖總部大樓土地及建築物，後於 102 年 12 月簽約售予非關係人，並同時以營業租賃方式租回，租賃期間自 102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22 日止共 10 年。出售價格高於公允價值之部分計 581,747 仟元予以遞延，並依租約期間內攤銷，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IFRS 16，將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減項，請參閱附註十五。

子公司興英科技及精英電腦（蘇州工業園區）因於 109 年度處分以前年度已提列減損之部分機器設備，故除列相關之累計減損。

## 十五、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86,403	\$ 571,757
建築物	126,705	156,047
機器設備	-	917
辦公設備	906	273
運輸設備	2,277	8,919
	<u>\$ 616,291</u>	<u>\$ 737,913</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8,757</u>	<u>\$ 25,86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80,002	\$ 84,873
建築物	63,452	60,122
機器設備	913	2,006
辦公設備	312	298
運輸設備	5,784	5,939
	<u>\$ 150,463</u>	<u>\$ 153,238</u>

除以上所列增添、認列折舊費用及因 Dragon Asia 100% 股權已交割，部分使用權資產之所有權及重大風險報酬已移轉故予以除列計 190,759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二(1)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合併公司所承租之內湖總部大樓，部分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相關使用權資產帳列為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十六「投資性不動產」附註。上述使用權資產相關金額，未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20,883</u>	<u>\$ 230,609</u>
非流動	<u>\$ 253,495</u>	<u>\$ 440,93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0.28%	-
建築物	1.61%~4.65%	1.61%~4.65%
機器設備	-	4.65%
辦公設備	0.16%	0.61%
運輸設備	0.61%~4.35%	0.61%~4.35%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3~50 年。

位於大陸之土地租賃係為精英電腦（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及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廠區土地使用權。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位於台灣之建築物租賃係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以售後租回方式承租內湖總部大樓（詳附註十四說明），經雙方協議以年預繳支票方式給付租金，租賃期間為 10 年，前三年度每月租金如遇中華郵政二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每調升一定比率，次月月租金將連動調升。第四至第七年度及第八至第十年度之每月租金分別按第三及第七年之

第十二個月之租金金額調漲一定乘數為租金。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前三個月，如欲繼續承租，本公司享有相同租賃條件之優先承租權，並應與出租人協商續約相關條件，雙方如未於租賃期間屆滿前一個月完成協商事宜，視為本公司放棄優先承租權，租賃關係於期滿自動終止。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出借或以其他方法供他人有償或無償使用。

####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及轉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212</u>	<u>\$ 4,489</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624</u>	<u>\$ 2,54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251,202)</u>	<u>(\$246,823)</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及機器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上述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包含轉租之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支出。

####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及 改 良 物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77,129	\$ 155,397	\$ 180,374	\$ 712,900
增 添	<u>-</u>	<u>-</u>	<u>1,471</u>	<u>1,47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377,129</u>	<u>155,397</u>	<u>181,845</u>	<u>714,371</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116,795	72,150	188,945
折舊費用		<u>4,551</u>	<u>36,161</u>	<u>40,71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121,346</u>	<u>108,311</u>	<u>229,657</u>
<u>累計減損</u>				
110年1月1日及 12月31日餘額	<u>14,673</u>	<u>-</u>	<u>-</u>	<u>14,673</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62,456</u>	<u>\$ 34,051</u>	<u>\$ 73,534</u>	<u>\$ 470,041</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及 改 良 物	使 用 權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77,129	\$ 155,206	\$ 180,374	\$ 712,709
增 添	-	191	-	19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377,129</u>	<u>155,397</u>	<u>180,374</u>	<u>712,900</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112,173	36,075	148,248
折舊費用		4,622	36,075	40,69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116,795</u>	<u>72,150</u>	<u>188,945</u>
<u>累計減損</u>				
109年1月1日及 12月31日餘額	\$ 14,673	\$ -	\$ -	\$ 14,673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362,456</u>	<u>\$ 38,602</u>	<u>\$ 108,224</u>	<u>\$ 509,282</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建築物及建築改良物等，並以直線基礎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10 至 45 年及 3 至 10 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座落於淡水及關渡等地，該地段因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土地及建築物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10 年。針對部分租約，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本公司將所承租內湖總部大樓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2~9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於租賃期間結束時，承租人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70,909	\$ 69,266
第 2 年	36,159	64,873
第 3 年	6,883	30,685
第 4 年	6,885	-
超過 5 年	<u>38,489</u>	<u>-</u>
	<u>\$159,325</u>	<u>\$164,824</u>

十七、商 譽

	110年度	109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996,652	\$ 1,007,117
淨兌換差額	( <u>5,582</u> )	( <u>10,465</u> )
年底餘額	991,070	996,652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及年底餘額	( <u>403,497</u> )	( <u>403,497</u> )
年底淨額	<u>\$ 587,573</u>	<u>\$ 593,155</u>

於評估商譽減損時，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電腦主機板暨系統產品	\$193,123	\$198,705
行動產品	<u>394,450</u>	<u>394,450</u>
	<u>\$587,573</u>	<u>\$593,155</u>

商譽係合併公司併購或溢價取得行動產品事業及電腦主機板暨系統產品事業所產生。

合併公司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將商譽分攤至電腦主機板暨系統產品事業及行動產品之現金產生單位，評估其營運所使用之淨資產有無價值減損情事。

針對合併公司商譽之可回收金額的決定，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因核心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為7年，故採用7年期財務預算作為現金流量的評估依據，而超過5年的現金流量係以持平的年成長率2%~3%予以外推。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進行減損評估，上述現金產出單位使用年折現率7.76%~13.15%及12.12%~13.36%予以計算。

計算現金產出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使用的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假設數值之說明如下：

- (一) 預計市場成長率：營業收入係依據同業市場全球發展趨勢的預期成長率估計之。
- (二) 預計銷貨毛利：係以110年度之實際毛利率及歷史經營績效推估。
- (三) 預計營業利益：以110年度實際營業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為基礎，推估各年度預計營業費用。

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較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資產之帳面價值為高，經評估並無資產減損之虞。

十八、其他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763
新 增	5,550
除 列	( 2,911)
淨兌換差額	( <u>158</u>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2,244</u>
<u>累積攤銷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159
攤銷費用	9,966
除 列	( 2,911)
淨兌換差額	( <u>135</u>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4,079</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165</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930
新 增	10,329
重 分 類	( 86)
除 列	( 28,860)
淨兌換差額	<u>450</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9,763</u>
<u>累積攤銷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43,832
攤銷費用	11,799
除 列	( 28,860)
淨兌換差額	<u>388</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7,159</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60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2至5年

十九、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 1,079,520</u>	<u>\$ 1,247,42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68%~2.21% 及 0.75%~0.96%。

## 二十、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 5,396,818	\$ 4,280,803
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	<u>1,414</u>	<u>-</u>
	<u>\$ 5,398,232</u>	<u>\$ 4,280,803</u>

應付帳款主要係向供應商購買中央處理器 (CPU)、晶片組、液晶面板、光碟機、硬碟及記憶體等零組件之貨款。

## 二一、其他預收款及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45,564	\$ 609,485
應付權利金	144,580	126,432
應付勞務費	90,130	47,509
應付進出口費用	51,299	48,783
其 他	<u>415,372</u>	<u>426,880</u>
	<u>\$ 1,246,945</u>	<u>\$ 1,259,089</u>
其他預收款項(一)	<u>\$ 3,677,260</u>	<u>\$ 3,677,260</u>
其他流動負債		
退款負債(二)	\$ 497,109	\$ 546,459
合約負債(三)	348,168	225,748
暫 收 款	82,521	18,954
其 他	<u>11,796</u>	<u>14,312</u>
	<u>\$ 939,594</u>	<u>\$ 805,473</u>
<u>非 流 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u>\$ 34,933</u>	<u>\$ 41,794</u>

(一) 因大陸資產活化計畫，本公司已於 107 年 3 月 27 日及 109 年 8 月 25 日分別收取股權價款人民幣 600,000 仟元及人民幣 550,000 仟元，帳列其他預收款。本公司視合約實際執行進度於 109 年除列相關資產並將前述部分其他預收款計 1,346,036 仟元 (人民幣 315,453 仟元) 轉列為處分部分資產價款並認列處分利益，請參閱附註十二(1)。

(二) 適用 IFRS 15 後，因數量折扣產生之退款義務不列入負債準備。

(三) 合約負債係預收客戶貨款所產生。

## 二二、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保 固	<u>\$ 219,457</u>	<u>\$ 210,683</u>
		保 固
110年1月1日餘額		<u>\$ 210,683</u>
本年度新增		103,917
本年度使用		( 87,023)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 8,048)
淨兌換差額		( <u>72</u>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9,457</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因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6,282)	(\$ 178,07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08,248</u>	<u>306,291</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31,966</u>	<u>\$ 128,220</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10年1月1日餘額	(\$ 178,071)	\$ 306,291	\$ 128,220
當期服務成本	( 316)	-	( 316)
利息（費用）收入	( 890)	<u>1,539</u>	<u>649</u>
認列於損益	( 1,206)	<u>1,539</u>	<u>33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913	3,913
精算（損失）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4,786)	-	( 4,786)
—經驗調整	<u>1,154</u>	<u>-</u>	<u>1,1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632)	<u>3,913</u>	<u>281</u>
雇主提撥	-	3,132	3,132
福利支付	<u>6,627</u>	( 6,627)	<u>-</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76,282)	\$ 308,248	\$ 131,966
109年1月1日餘額	(\$ 171,264)	\$ 294,548	\$ 123,284
當期服務成本	( 332)	-	( 332)
利息（費用）收入	( 1,499)	<u>2,592</u>	<u>1,093</u>
認列於損益	( 1,831)	<u>2,592</u>	<u>76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247	9,247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120)	-	( 120)
—財務假設變動	( 8,057)	-	( 8,057)
—經驗調整	<u>( 122)</u>	<u>-</u>	<u>( 1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8,299)	<u>9,247</u>	<u>948</u>
雇主提撥	-	3,227	3,227
福利支付	<u>3,323</u>	( 3,323)	<u>-</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8,071)	\$ 306,291	\$ 128,220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5,172)	(\$ 5,427)
減少 0.25%	\$ 5,383	\$ 5,65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188	\$ 5,453
減少 0.25%	(\$ 5,013)	(\$ 5,26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148	\$ 3,297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到期期間	11.9年	12.3年

## 二四、權 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750,000</u>	<u>1,750,000</u>
額定股本	<u>\$17,500,000</u>	<u>\$17,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57,403</u>	<u>557,403</u>
已發行股本	<u>\$ 5,574,030</u>	<u>\$ 5,574,03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資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5,112,831	\$ 5,614,494
庫藏股票交易	216,663	216,66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38,735	38,735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14,884	13,74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之變動數	<u>55,849</u>	<u>31,250</u>
	<u>\$ 5,438,962</u>	<u>\$ 5,914,88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資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由董事會編造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所定之書表、議案，交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董事會決議之。每半會計年度分派盈餘時，應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依規定預估保留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

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決議行之。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數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 241 條第 1 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六之(九)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說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85	\$ 5,177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46,589	-	-
現金股利	56,558	-	0.1015	-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 110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0 年 7 月 21 日及 109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

另本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 4 月 21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501,663 仟元，每股獲配現金 0.9 元。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u>\$ 7,667</u>	\$ -
特別盈餘公積	<u>\$ 69,000</u>	-

本年度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現金股利，其餘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分別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損失) 2,839 仟元及 (11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度處分權益工具累計利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4,915 仟元，請參閱附註八。

(五) 非控制權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71,212	\$ 68,7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21,864	3,866
國外累積換算差額	( 23,018)	( 1,414)
年底餘額	<u>\$ 70,058</u>	<u>\$ 71,212</u>

二五、收 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1,737,279	\$ 25,814,553
勞務收入	<u>200,581</u>	<u>181,182</u>
	<u>\$ 31,937,860</u>	<u>\$ 25,995,735</u>

適用 IFRS 15 後，合併公司考量客戶合約中有關其履約義務之資訊後，於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例如，運送時、交付時、提供勞務時或完成勞務時) 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電腦設備之產銷，由於市場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隨原料及市場需求波動，合併公司依照市場產品銷售情況及客戶過去訂購情況估計價格折扣及數量折扣，並以考量最可能折扣後金額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收入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

## 二六、淨利

淨利之組成包含下列項目：

###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103,946)	(\$143,5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利益	29,598	21,213
子公司清算利益	55,92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928)	11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88,535	-
什項支出	( 46,696)	( 58,466)
其他	( 517)	518
	<u>\$120,966</u>	<u>(\$180,282)</u>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係收回已提列減損之退稅款。

### (二) 處分資產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資產利益	<u>\$ -</u>	<u>\$343,491</u>

處分資產利益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1)。

###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4,758	\$ 52,720
租賃負債利息	14,109	19,014
其他財務成本	1,648	3,684
	<u>\$ 30,515</u>	<u>\$ 75,418</u>

(四)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 31,298	\$ 53,195
銀行存款利息	29,692	39,763
其他利息收入	2,343	6,513
	<u>\$ 63,333</u>	<u>\$ 99,471</u>

(五)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152,865	\$ 72,335
租金收入	115,624	74,365
股利收入	348	312
其    他	21,105	54,241
	<u>\$289,942</u>	<u>\$201,253</u>

(六)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5,764	\$389,211
使用權資產	150,463	153,238
投資性不動產	40,712	40,697
預付款項	38,229	21,970
其他無形資產	9,966	11,7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439	32,881
合    計	<u>\$684,573</u>	<u>\$649,79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09,314	\$293,403
營業費用	256,913	249,046
營業外支出	40,712	40,697
	<u>\$606,939</u>	<u>\$583,14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846	\$ 46,350
營業費用	19,788	20,300
	<u>\$ 77,634</u>	<u>\$ 66,650</u>

(七)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41,948	\$ 41,956
未產生租金收入	-	-
	<u>\$ 41,948</u>	<u>\$ 41,956</u>

(八)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 38,931	\$ 40,779
確定福利計畫	( 333)	( 761)
	<u>38,598</u>	<u>40,018</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919,336	2,920,713
勞健保費用	235,975	200,249
其他用人費用	25,283	20,731
小計	<u>3,180,594</u>	<u>3,141,69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219,192</u>	<u>\$ 3,181,71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63,903	\$ 1,790,645
營業費用	<u>1,455,289</u>	<u>1,391,066</u>
	<u>\$ 3,219,192</u>	<u>\$ 3,181,711</u>

(九)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6% 及不高於 0.6%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7 日及 110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6%	6%
董事酬勞	0.6%	-

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5,549	\$ -	\$ 23,431	\$ -
董事酬勞	\$ -	\$ -	\$ -	\$ -

本公司分別於 111 年 3 月 7 日及 110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分別調整為 111 及 110 年度之損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5,549	\$ -	\$ 23,431	\$ -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5,549	\$ 555	\$ 23,431	\$ 2,343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2,051	\$ 109,961
以前年度調整	( 2,272)	( 30,862)
地方所得稅	1,049	683
	<u>70,828</u>	<u>79,78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570	272,90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876	531
	<u>4,446</u>	<u>273,43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5,274</u>	<u>\$ 353,21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68,665</u>	<u>\$ 419,16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9,012	\$ 147,93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25	1,634
免稅所得	( 1,259)	( 54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 12,136)
當年度調整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	( 5,209)	260,094
地方所得稅	903	683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調整	1,876	( 5,038)
以前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 2,272)	( 30,500)
其他	( <u>302</u> )	( <u>8,904</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5,274</u>	<u>\$ 353,21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109 年第 3 季因 Dragon Asia 股權已 100% 完成交割，故除列已無控制力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計 627,104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二(1)。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8,961)	(\$ 8,20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56</u>	<u>189</u>
	<u>(\$ 28,905)</u>	<u>(\$ 8,01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204,542</u>	<u>\$185,80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年 底 餘 額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兌 換 差 額	
未實現存貨損失	\$ 37,295	\$ 3,775	\$ -	(\$ 121)	\$ 40,949
負債準備	150,658	( 7,837)	-	( 14)	142,807
不動產處分利益	27,383	( 9,202)	-	-	18,181
處分子公司股權	393,092	-	-	-	393,092
備抵損失	41,097	-	-	( 1,155)	39,942
固定資產年限差異	2,990	-	-	( 21)	2,96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13,016	-	28,961	-	241,977
權益法投資損失	8,832	22,008	-	-	30,840
虧損扣抵	1,680	51,071	-	( 47)	52,704
其 他	18,396	( 8,260)	-	( 84)	10,052
合 計	\$ 894,439	\$ 51,555	\$ 28,961	(\$ 1,442)	\$ 973,5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 25,643)	(\$ 693)	(\$ 56)	\$ -	(\$ 26,3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19)	728	-	-	( 59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5,020)	-	-	( 5,020)
權益法投資利益	( 233,287)	( 51,016)	-	-	( 284,303)
	(\$ 260,249)	(\$ 56,001)	(\$ 56)	\$ -	(\$ 316,306)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暫時性差異				兌 換 差 額	
未實現存貨損失	\$ 36,099	\$ 982	\$ -	\$ 214	\$ 37,295
負債準備	180,747	( 30,063)	-	( 26)	150,658
不動產處分利益	36,584	( 9,201)	-	-	27,383
處分子公司股權	258,138	( 24,749)	-	159,703	393,092
備抵損失	645,873	( 598,339)	-	( 6,437)	41,097
固定資產年限差異	2,969	( 12)	-	33	2,99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4,814	-	8,202	-	213,016
權益法投資損失	-	8,832	-	-	8,832
虧損扣抵	1,919	( 148)	-	( 91)	1,680
其 他	39,823	( 21,140)	-	( 287)	18,396
合 計	\$ 1,406,966	(\$ 673,838)	\$ 8,202	(\$ 6,594)	\$ 894,4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 24,657)	(\$ 797)	(\$ 189)	\$ -	(\$ 25,6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	( 919)	-	-	( 1,319)
權益法投資利益	( 8,299)	( 224,988)	-	-	( 233,287)
	(\$ 33,356)	(\$ 226,704)	(\$ 189)	\$ -	(\$ 260,249)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u>\$ 64,603</u>	<u>\$ 86,781</u>
虧損扣抵	<u>\$ 931,699</u>	<u>\$ 1,114,813</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精英電腦、精英電腦－美國、精英電腦－香港、精英電腦－韓國、香港訊宜及蘇州工業園區。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u>\$ 919,538</u>	110~124
<u>369,862</u>	無期限
<u>\$ 1,289,400</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13</u>	<u>\$ 0.1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3</u>	<u>\$ 0.1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71,527</u>	<u>\$ 62,084</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1,527</u>	<u>\$ 62,08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57,403	557,4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96	1,01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57,799</u>	<u>558,41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架構，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3,620,068	\$ 12,663,22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66,617)	( 4,529,482)
淨負債	10,853,451	8,133,744
權益總額	<u>10,511,797</u>	<u>11,086,684</u>
資本總額(註)	<u>\$ 21,365,248</u>	<u>\$ 19,220,428</u>
負債資本比率	<u>50.80%</u>	<u>42.32%</u>

註：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三十、現金流量資訊

###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09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110 年度：無)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處分 Dragon Asia 100% 股權並除列相關部分已喪失控制力之資產（請參閱附註十二、十五及二七）。因本公司已於 107 年及 109 年分次收取 Dragon Asia 股權轉讓價款並帳列其他預收款項，因是本公司依實際執行進度除列相關資產並將相關之其他預收款轉列為處分價款，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1)及二一。

### 三一、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625,248	\$ -	\$ -	\$ 625,24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1,677	41,67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9	19
合 計	<u>\$ 625,248</u>	<u>\$ -</u>	<u>\$ 41,696</u>	<u>\$ 666,944</u>

#####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612,732	\$ -	\$ -	\$ 612,73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1,677	41,67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25	25
合 計	<u>\$ 612,732</u>	<u>\$ -</u>	<u>\$ 41,702</u>	<u>\$ 654,43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10,135	\$ -	\$ -	\$ 10,135
－權益投資	<u>\$ 10,135</u>	<u>\$ -</u>	<u>\$ -</u>	<u>\$ 10,135</u>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年度	109年度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年初餘額	\$ 41,702	\$ 44,108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		
利益及損失）	( 6)	( 2,406)
年底餘額	<u>\$ 41,696</u>	<u>\$ 41,702</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考量該公司重要資產在市場法下之估值並考量該公司帳面淨值計算公允價值。本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10%。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輸入值，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流動性折減增加 1%，將使公允價值皆減少 463 仟元。

(2)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公開交易處所成交收盤價並考量流動性估算。本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10%。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輸入值，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流動性折減增加 1%，將使公允價值皆減少低於 1 仟元。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66,944	\$ 654,4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13,361,426	13,284,7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10,13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206,562	6,198,73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催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性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適度使用即期交易及遠期外匯合約等金融工具以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該金融避險部位不超過被避險部位。

合併公司從事換匯換利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五。

#### 敏感度分析

對於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部位，於考量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之淨部位進行風險衡量。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詳見下表。5% 係為合併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之金額增加（減少）；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正數）。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變動 5% 之損益		
美金	(\$ 164,600)	(\$ 209,623)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015,748	\$ 6,663,523
－金融負債	1,553,898	1,918,97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06,763	1,722,783
－金融負債	-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1,068 仟元及 17,228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1% 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投資及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 敏感度分析

對於合併公司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合併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權益投資部位暴險進行。若國內外權益投資部位價格上漲／下跌 5%，110 及 109 年度稅前損益將分別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3,347 仟元及 32,722 仟元。109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507 仟元（110 年度：無）。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物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綜合內部信用評等系統及外部避險機構之評估結果，再依交易對象之交易類型、財務狀況、擔保品條件....等，授予適當之授信額度，該額度皆有一定期限，到期需重新審查展延，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暴險。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集團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1% 及 64%，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經合併公司考量特定要素並執行風險評估，前五大集團客戶之信用風險應不致對合併公司造成影響。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按到期日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5,396,818	\$ -	\$ -	\$5,396,8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14	-	-	1,414
租賃負債	230,075	242,123	16,136	488,334
短期借款	<u>1,079,520</u>	<u>-</u>	<u>-</u>	<u>1,079,520</u>
	<u>\$6,707,827</u>	<u>\$ 242,123</u>	<u>\$ 16,136</u>	<u>\$6,966,08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230,075</u>	<u>\$257,581</u>	<u>\$ 677</u>	<u>\$ -</u>	<u>\$ -</u>	<u>\$ -</u>

109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4,280,803	\$ -	\$ -	\$4,280,803
租賃負債	243,971	441,684	9,932	695,587
短期借款	<u>1,247,424</u>	<u>-</u>	<u>-</u>	<u>1,247,424</u>
	<u>\$5,772,198</u>	<u>\$ 441,684</u>	<u>\$ 9,932</u>	<u>\$6,223,81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243,971</u>	<u>\$451,616</u>	<u>\$ -</u>	<u>\$ -</u>	<u>\$ -</u>	<u>\$ -</u>

#### (五)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合併公司有部分營業產生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符合互抵條件，因此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抵銷後之淨額列報。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10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負債總額	資產總額	
應收帳款	<u>\$ 9,081,386</u>	<u>(\$ 1,351,071)</u>	<u>\$ 9,081,386</u>	<u>(\$ 1,351,071)</u>	<u>\$ 7,730,315</u>	<u>\$ 7,730,31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43,180</u>	<u>(\$ 17)</u>	<u>\$ 143,180</u>	<u>(\$ 17)</u>	<u>\$ 143,163</u>	<u>\$ 143,163</u>

金 融 負 債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	列報於資產
		認列金融資產 總額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應付帳款	\$ 6,747,889	(\$ 1,351,071)	\$ 5,396,8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431	(\$ 17)	\$ 1,414

109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已認列之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	列報於資產
		認列金融負債 總額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應收帳款	\$ 5,626,613	(\$ 1,366,986)	\$ 4,259,62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59,160	(\$ 251)	\$ 258,909

金 融 負 債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已	列報於資產
		認列金融資產 總額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應付帳款	\$ 5,647,789	(\$ 1,366,986)	\$ 4,280,80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51	(\$ 251)	\$ -

###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世界）	大同公司之子公司
大同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公司之子公司
大同綜合訊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公司之子公司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公司之子公司
中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研科技）	大同公司之子公司
IoTecha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二) 銷貨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97,482	\$ 745,936
關聯企業	64,864	23,065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u>10,542</u>	<u>4</u>
	<u>\$ 672,888</u>	<u>\$ 769,00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 1,411	\$ 71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926</u>	<u>944</u>
	<u>\$ 2,337</u>	<u>\$ 1,660</u>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39,209	\$ 248,379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	3,755	1,454
	子公司		
	關聯企業	<u>199</u>	<u>9,076</u>
		<u>\$ 143,163</u>	<u>\$ 258,909</u>
其他應收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801	\$ 1,753
	關聯企業	<u>73</u>	<u>-</u>
		<u>\$ 874</u>	<u>\$ 1,75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 1,414</u>	<u>\$ -</u>
其他應付款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	<u>\$ 728</u>	<u>\$ 706</u>
	子公司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取得價款	
		110年度	109年度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40	\$ 1,374

(七)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大同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 2,226	\$ 2,245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大同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 -	\$ 11,179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 217	\$ 597

(八) 其他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修繕費	\$ 429	\$ 229
	雜項購置	104	-
	研究材料	-	470
	品質異常	-	54
	雜費	-	15
	勞務費	-	11
		\$ 533	\$ 77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修繕費	\$ 18	\$ 21
	雜費	-	58
		\$ 18	\$ 79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什項收入	\$ 162	\$ 118
關聯企業	什項收入	154	206
		<u>\$ 316</u>	<u>\$ 324</u>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7,605	\$ 69,759
退職後福利	645	718
	<u>\$ 78,250</u>	<u>\$ 70,47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局保證金之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4,050</u>	<u>\$ 4,093</u>

三四、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大陸子公司之生產基地於109年第1季有延後開工之情形，惟已於109年3月底已恢復正常營運，故合併公司預期疫情造成之影響並不重大。

合併公司部分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依當地政府之公告，屬公司負擔之養老、失業及工傷保險，於109年2月至6月予以減徵及免徵。

###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34,711	27.68	\$14,800,801
人民幣	305,949	4.341	1,328,126
港幣	492	3.549	1,745
<u>非貨幣性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美金	2,105	27.68	58,26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15,780	27.68	11,508,803
港幣	4,975	3.549	17,657
日圓	10,921	0.241	2,627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12,345	28.48	\$11,743,582
人民幣	340,874	4.365	1,487,916
港幣	982	3.673	3,606
日圓	7,527	0.276	2,080
<u>非貨幣性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美金	5,106	28.48	145,41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65,137	28.48	7,551,113
港幣	3,972	3.673	14,588
日圓	5,706	0.276	1,577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03,946 仟元及 143,558 仟元，主要係評價使然，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合併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十。

#### (二) 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七。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參閱附表十一。

### 三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電腦設備之產銷，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因僅有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電腦設備之產銷，故關於主要產品收入資訊無須揭露。

#### (二) 地區別資訊

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亞洲	\$19,252,536	\$16,011,328	\$ 4,609,399	\$ 4,978,572
美洲	6,785,442	5,237,531	80,973	55,815
歐洲	5,612,943	4,422,873	-	-
其他	286,939	324,003	-	-
	<u>\$31,937,860</u>	<u>\$25,995,735</u>	<u>\$ 4,690,372</u>	<u>\$ 5,034,38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集團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 A	\$ 9,291,278	\$ 3,451,405
客戶 B	6,281,878	7,779,879
客戶 C	<u>2,510,867</u>	<u>2,926,510</u>
	<u>\$ 18,084,023</u>	<u>\$ 14,157,794</u>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備抵撥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精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108,950 (人民幣 25,000,000) (註二)	\$ 108,525 (人民幣 25,000,000) (註三)	\$ 108,525	1.890%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N/A	\$ -	\$ 182,418 (註四)	\$ 182,418 (註四)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係依 110 年最高期中匯率。

註三：係依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計算。

註四：子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保 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保 證	屬對 大陸 地區 背書 保證
1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 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2) (註一)	\$ 10,441,739 (註二)	\$ 160,367 (美金 5,620,000) (註四)	\$ - (美金 -) (註五)	\$ - (美金 -) (註五)	\$ -	-	\$ 10,441,739 (註三)	Y	N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三：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四：係依 110 年度中匯率計算。

註五：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計算。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年底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股數 / 單位數	年中最高持股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陸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51,680	\$ 41,677	2.24%	\$ 41,677	4,851,680		
	Trigem Computer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	19	-	19	16		
	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88,000	31,236	-	31,236	12,558,844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70,218	50,594	-	50,594	6,542,512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348,845	200,060	-	200,060	21,383,325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95,560	100,097	-	100,097	7,895,560		
	摩根中國雙息平衡基金(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4,727	11,132	-	11,132	764,727		
	富蘭克林亞太平衡基金(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86,722	15,281	-	15,281	1,386,722		
	野村鴻利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7,647	5,825	-	5,825	117,647		
	復華全球平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7,852	22,628	-	22,628	877,802		
	復華奧林匹克全球優勢組合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7,344	12,322	-	12,322	1,037,344		
	台新優先順位資產抵押高收益債券基金(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0,413	-	20,413	2,000,000		
	聯邦優勢策略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4,832	9,075	-	9,075	594,832		
	凱基臺灣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40,317	33,373	-	33,373	2,940,317		
	群益多重資產組合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2,131	5,027	-	5,027	242,131		
	永豐金大中華可轉債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339	58,268	-	58,268	20,339		
精英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永豐金大中華可轉債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82	22,581 (美金 815,796 元)	-	22,581 (美金 815,796 元)	7,882		
	永豐金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7	27,336 (美金 987,571 元)	-	27,336 (美金 987,571 元)	100,007		

註：上述有價證券，未有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事。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註一)		買入				賣出				年底 (註一)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346,451	\$ 50,030	30,050,276	\$ 450,000	20,047,882	\$ 300,319	\$ 300,000	\$ 319	13,348,845	\$ 200,000		

註一：帳面成本係原始取得成本。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Super ECS USA Inc.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美國控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209,549	1%	OA 60天	\$ -	-	\$ 10,554	0%	註一
		精英電腦—美國控股之子公司	銷 貨	515,034	2%	OA 90天	-	-	54,018	1%	註一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銷 貨	597,482	2%	月結90天	-	-	139,209	2%	-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控股(香港)之子公司	進 貨	( 10,681,362)	( 40%)	OA 60天	-	-	( 2,259,525)	( 58%)	註一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0,681,362	88%	OA 60天	-	-	2,259,525	70%	註一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貨	( 209,549)	( 100%)	OA 60天	-	-	( 10,554)	( 100%)	註一
Super ECS USA, Inc.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貨	( 515,034)	( 100%)	OA 90天	-	-	( 54,018)	( 100%)	註一

註一：本期交易金額及期末應收(付)帳款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消除。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註一)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 140,010	3.08	\$ 32,171	加強催收	\$ 61,476	\$ -	-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604,169	-	-	-	-	-	註二及三
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15,548	-	-	-	108,537	-	註二及三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2,376,026	6.73	435,862	加強催收	2,376,026	-	註二

註一：週轉天數之計算係未包含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註二：本期交易金額及期末應收(付)帳款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消除。

註三：本公司於109年8月完成Dragon Asia 100%股份交割，對Dragon Asia、Million Up及興英科技喪失控制力，故除列相關子公司，並將剩餘權益分別帳列精英控股(香港)及興英數位科技。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金額除另予註明者  
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一)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 (損) 益 (註二)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 益 (註二)	備 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	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註一)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電腦主機板、電腦週邊產品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買賣	\$ 62,413	\$ 62,413	16,560,000	100%	\$ 241,154	(\$ 17,196)	(\$ 17,196)	註三	
	精英電腦(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Japan	電腦主機板、筆記型電腦、電腦週邊產品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買賣	19,078	19,078	1,136	100%	20,714	1,009	1,009	註三	
	精英電腦(維京島)控股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相關業務	762,621	762,621	18,381,296	100%	142,461	( 21,223)	( 21,223)	註三	
	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	USA	投資相關業務	830,259	830,259	3,362	100%	756,339	9,038	9,038	註三	
	精英電腦(韓國)股份有限公司	Korea	電腦主機板之銷售、買賣、維修及商品仲介	66,780	66,780	469,000	100%	9,138	812	812	註三	
	Unitop Internation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相關業務	123,751	399,151	1,600	100%	561,788	( 19,870)	( 19,870)	註三	
	Unity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投資相關業務	62,052	62,052	1,905,000	100%	83,507	1,905	1,905	註三	
	精英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投資相關業務	2,592,795	2,592,795	86,327,000	100%	3,191,090	215,637	217,300	註三、五 六及七	
	精英科技(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Thailand	電腦及其週邊產品之生產、銷售及買賣	360,898	360,898	3,999,998	99.99%	216,359	( 22,163)	( 22,163)	註三	
	富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電腦、電腦週邊產品及相關零組件之生產	150	-	150,000	35%	122	( 79)	( 28)	註三及九	
	精英電腦(維京島)控股公司	Venture Well Holdings Limited.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相關業務	418,241 (美金 15,109,864 元)	418,241 (美金 15,109,864 元)	15,109,864	68.45%	151,996 (美金 5,491,180 元)	69,299 (美金 2,473,814 元)	35,498 (美金 1,267,211 元)	註三
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USA	電腦主機板、筆記型電腦、電腦週邊產品、相關零組件及組裝系統等之銷售及買賣	464,267 (美金 16,772,643 元)	464,267 (美金 16,772,643 元)	47,552	100%	584,086 (美金 21,101,389 元)	12,415 (美金 443,180 元)	12,415 (美金 443,180 元)	註三	
	Super ECS USA, Inc.	USA	電腦主機板、電腦週邊產品暨相關零組件之銷售及買賣	13,840 (美金 500,000 元)	13,840 (美金 500,000 元)	2,500,000	100%	131,348 (美金 4,745,215 元)	14,552 (美金 519,480 元)	14,552 (美金 519,480 元)	註三	
	IoTecha Corp.	USA	智能充電系統及軟體開發設計	27,680 (美金 1,000,000 元)	27,680 (美金 1,000,000 元)	普通股 2,000,000	19.61%	- (美金 -元)	- ( 219,506)	- (美金 -元)	註三及八	
				31,140 (美金 1,125,000 元)	31,140 (美金 1,125,000 元)	特別股 1,108,942	8.15%	9,804 (美金 354,182 元)	(美金 -7,835,850 元) ( 14,740)	( 14,740) (美金 -526,183 元)	註三及八	
Unity Investments Limited	Unique Sino Limited	Samoa	投資相關業務	52,315 (美金 1,890,000 元)	52,315 (美金 1,890,000 元)	1,890,000	100%	83,490 (美金 3,016,249 元)	1,905 (美金 68,005 元)	1,905 (美金 68,005 元)	註三	
Venture Well Holdings Limited. (BVI)	Alpha Leader Limited. (HK)	Hong Kong	電子零組件及 IC 買賣	84,284 (美金 3,044,947 元)	84,284 (美金 3,044,947 元)	23,689,688	100%	108,275 (美金 3,911,677 元)	( 355) (美金 -12,688 元)	( 355) (美金 -12,688 元)	註三	
	Advaz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相關業務	513,464 (美金 18,550,000 元)	513,464 (美金 18,550,000 元)	18,550,000	100%	107,258 (美金 3,874,940 元)	72,536 (美金 2,589,380 元)	69,924 (美金 2,496,111 元)	註三	
	Affi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相關業務	121,238 (美金 4,380,000 元)	121,238 (美金 4,380,000 元)	4,380,000	100%	40 (美金 1,454 元)	- (美金 -元)	- (美金 -元)	註三	
Affi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Protac International Computer, S.L.	Spain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與買賣	- (美金 -元)	- (美金 -元)	-	100%	- (美金 -元)	- (美金 -元)	- (美金 -元)	註三及四	

註一：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計算。

註二：係以 110 年 1 月至 12 月平均匯率計算。

註三：除 Protac International Computer, S.L.、IoTecha Corp.及精英電腦（日本）股份有限公司外，其餘係依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投資損益。

註四：目前清算中。

註五：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1 月 23 日決議通過子公司 Dragon Asia 及 Million Up 配合活化大陸資產計畫進行辦理現金減資案，減資金額均為美金 69,327 仟元。上述減資款於 109 年 5 月 4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800244950 號函核定，並於 109 年 5 月進行四方債權與債務互抵，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註六：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1 月 23 日決議通過活化大陸資產計畫之增補協議，並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7 日及 109 年 8 月 25 日進行股權交易交割子公司 Dragon Asia 之 52% 及 48% 股權，本公司於 Dragon Asia 股權 100% 交割後，對 Dragon Asia、Million Up 及興英科技已喪失控制力，故除列相關子公司，並將剩餘權益分別帳列精英控股（香港）及興英數位科技。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註七：本公司已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7 日及 109 年 8 月 25 日收取處分子公司 Dragon Asia 52% 及 48% 股權之股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600,000 仟元及人民幣 550,000 仟元，收取之股款帳列其他預收款；相關股權移轉交割程序已完成並分別已於 107 年 5 月 1 日及 109 年 9 月 29 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備函。109 年度本公司視合約實際執行進度除列相關資產，並已將上述部分其他預收款計人民幣 315,453 仟元轉列為處分部分資產價款並認列處分利益，相關說明請參詳附註十二及二一。

註八：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精英電腦（美國）控股公司持有 IoTecha Corp. 普通股 2,000,000 股（持股比占總普通股股份比例為 19.61%）及特別股 1,108,942 股（持股比占總特別股股份比例為 8.15%）。

註九：富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1 月經其股東會決議進行清算。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淨利 (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及註三)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年底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訊瑞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儀器、儀 表、電腦配件及其 其他外殼的生產和 維修	\$ 29,064 (美金 1,050,000 元)	透過精英電腦(香港) 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 21,998 (美金 794,718 元)	-	\$ -	\$ 21,998 (美金 794,718 元)	(\$ 1,697) (人民幣 -390,615 元)	100%	(\$ 1,697) (美金 -60,573 元)	\$ 15,488 (美金 559,524 元)	\$ -	-	
北京訊潤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儀器、儀 表、電腦配件及其 其他外殼的生產和 維修	44,288 (美金 1,600,000 元)	透過精英電腦(香港) 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48,151 (美金 1,739,577 元)	-	-	48,151 (美金 1,739,577 元)	( 14,895) (人民幣 -3,428,816 元)	100%	( 14,895) (美金 -531,710 元)	60,229 (美金 2,175,889 元)	-	-	
北京訊宜創新電子有 限公司	從事電腦及其週邊產 品及電子類相關 零件批發及技 術、維修諮詢服務	- (美金 -元)	透過精英電腦(維京島) 控股公司之被投資 公司 Venture Well Holdings Limited. (BVI)之被投資公司 Advaz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間接 投資	309,023 (美金 11,164,138 元)	-	-	309,023 (美金 11,164,138 元)	677 (人民幣 155,946 元)	-	71,099 (美金 2,522,952 元)	- (美金 -元)	-	-	註九
群茂電腦(深圳)有 限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產品批 發及進出口,提供 相關產品技術諮 詢及維修服務	55,360 (美金 2,000,000 元)	透過 Unily Investments Limited 之被投資公 司 Unique Sino Limited 間接投資	55,360 (美金 2,000,000 元)	-	-	55,360 (美金 2,000,000 元)	1,905 (人民幣 438,540 元)	100%	1,905 (美金 68,005 元)	83,488 (美金 3,016,174 元)	-	-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生產、研發多層線路 板、主機板、台式 機、筆記型電腦整 機組裝、平板電腦 及電腦週邊產品	1,674,640 (美金 60,500,000 元)	透過精英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1,918,971 (美金 69,327,000 元)	-	-	1,918,971 (美金 69,327,000 元)	238,784 (人民幣 54,968,710 元)	100% (註五、六、 七及八)	240,447 (美金 8,583,433 元)	2,268,519 (美金 81,955,181 元)	-	-	
精英電腦(蘇州工業 園區)有限公司	筆記型電腦、平板電 腦及相關零件之 開發及生產	442,880 (美金 16,000,000 元)	透過 Unitop International Corp. 間接投資	719,680 (美金 26,000,000 元)	-	276,800 (美金 10,000,000 元)	442,880 (美金 16,000,000 元)	( 10,654) (人民幣 -2,452,501 元)	100%	( 10,654) (美金 -380,311 元)	539,027 (美金 19,473,509 元)	539,820 (美金 18,000,000 元)	-	註十
精英數位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生產、研發多層線路 板、主機板、台式 機、筆記型電腦整 機組裝、平板電腦 及電腦週邊產品	429,040 (美金 15,500,000 元)	透過精英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間接投資	429,040 (美金 15,500,000 元)	-	-	429,040 (美金 15,500,000 元)	1,376 (人民幣 316,648 元)	100%	1,376 (美金 49,103 元)	456,046 (美金 16,475,665 元)	-	-	

本 地 區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總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限 額	規 定 限 額
\$ 3,225,424 (美金 116,525,433 元) (註二)	\$ 3,342,937 (美金 120,770,829 元) (註二)		\$ -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投資損益。

註二：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計算。

註三：係以 110 年 1 月至 12 月平均匯率計算。

註四：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3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經投工字第 10620404950 號)。有效期間自 106 年 2 月 23 日至 109 年 2 月 22 日止，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受限制。本公司並於 109 年 2 月 7 日取得更新之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經工字第 10920403460 號)。有效期間自 109 年 2 月 5 日至 112 年 2 月 4 日止，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受限制。

註五：本公司董事會於107年1月23日決議通過活化大陸資產計畫之增補協議，並分別於107年3月27日及109年8月25日進行股權交易交割子公司Dragon Asia之52%及48%股權，本公司於Dragon Asia股權100%交割後，對Dragon Asia、Million Up及興英科技已喪失控制力，故除列相關子公司，並將剩餘權益分別帳列精英控股（香港）及興英數位科技，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註六：本公司已分別於107年3月27日及109年8月25日收取處分子公司Dragon Asia 52%及48%股權之股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00,000仟元及人民幣550,000仟元，收取之股款帳列其他預收款；相關股權移轉交割程序已完成並分別已於107年5月1日及109年9月29日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核備函。109年度本公司視合約實際執行進度除列相關資產並已將上述部分其他預收款計人民幣315,453仟元轉列為處分部分資產債款並認列處分利益，相關說明請參詳附註十二及二一。

註七：本公司之子公司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會於107年4月26日決議通過活化資產計畫之分割作業，將非目標資產負債分割予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註八：Million Up Finance Limited 於109年5月轉讓其子公司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權予精英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轉讓款美金69,327仟元係以四方債權債務互抵，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註九：北京訊宜創新電子有限公司於109年10月經其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並於110年4月19日經北京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註銷登記，並於110年第四季匯回清算股款美金3,870仟元予其投資公司Advaz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註十：精英電腦（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於110年2月經其股東會決議減資退股款美金10,000仟元，並於110年5月匯回其投資公司Unitop Internatiol Corp.。Unitop Internatiol Corp.於110年6月經其董事會決議將進行減資退股款美金10,000仟元，並於110年8月2日匯回予本公司。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交易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 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進貨	(\$ 10,681,362)	( 40%)	無重大差異	OA 60 天	無重大差異	(\$ 2,259,525)	( 58%)	\$ 2,230	註一及註二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二：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備 註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09,549	無重大差異	1%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	佣金支出	( 48,442)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54	無重大差異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美國)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7,960)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日本)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費用	( 16,574)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韓國)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費用	( 15,088)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Super ECS USA Inc.	1	銷貨收入	515,034	無重大差異	2%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Super ECS USA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018	無重大差異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電腦(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 58,744)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4,169	無重大差異	3%	註五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進 貨	( 10,681,362)	無重大差異	( 33%)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259,525)	無重大差異	( 9%)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16,502)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研究材料	( 64,660)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品質異常	( 10,498)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群茂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9,937	無重大差異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訊潤科技有限公司	1	產品維修費	( 30,734)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訊潤科技有限公司	1	勞務費用	( 111,591)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訊瑞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產品維修費	( 18,332)	無重大差異	( 0%)	-
0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6,198)	無重大差異	( 0%)	-
1	精英電腦(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11	無重大差異	0%	-
2	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548	無重大差異	1%	註五
2	興英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18,731	無重大差異	0%	註五
3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北京訊潤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445	無重大差異	0%	-
3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精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 35,590)	無重大差異	( 0%)	-
3	興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精英數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短期借款	( 108,525)	無重大差異	( 1%)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註五：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完成 Dragon Asia 100% 股份交割，對 Dragon Asia、Million Up 及興英科技喪失控制力，故除列相關子公司，並將剩餘權益分別帳列精英控股（香港）及興英數位科技。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168,545,397	30.23%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8,884,949	12.3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